

边塞印象

子楚

来到大西北，路上看到的山跟江南的山都不一样。大多数的山上没有满目青翠，没有奇峰怪石，只有柔和的线条，加上一些低矮的植物。似乎是北地的风过于强势了，路边的山被吹得光秃秃的，地表的黄土远远就能望见。植物都特别矮小，山上疏疏落落有一些灌木和野草，长得很是凄苦。山峦像是西北汉子的肌肤，灌木和草则像是覆盖在山体上的毛发。



秋语 李昊天 摄

西北的雨

是真少啊。车行路上，遇到了一阵小雨。结果雨点连车窗的玻璃都没打满就过去了，前后只有不到半个小时，像是一个匆匆邂逅的路人。服务区的宣传栏里写着，武威市平均每年降水只有250毫升。我们一场强降雨，有时候就接近西北半年的雨量。干旱，才是西北的主旋律。

凉州就是武威的古称。没有到过凉州的人也许很难真正体会凉州的凉。还是10月中旬，坐在车上微微有些燥热，但到了服务区下来，车下就只有四度了。一阵凉风吹过，让人有些瑟瑟。司机说，你们现在来的时间还好，到了冬天，零下二三十度是常态。很多时候，室外的寒冷是你们南方人意想不到的。有一年因为太冷，他开着车被困在野外两天两夜，最后是找到柴火，烘烤了油箱才将车开回去。

路边的树不知道是黄杨还是白桦，长得又高又直，每一根枝杈上都长满了叶子。塞外秋天的树林特别漂亮，叶子金黄金黄的。那样明媚的黄，有说不出的靓丽。辽阔的土地上除了明黄，还夹杂着红叶和绿树，五彩斑斓，看起来心旷神怡。

边塞的天分外蓝。夜晚，下弦月和点点的星星相辉映，是都市人平常看不到的美景。空气虽然干燥，却也爽净。如果没有大漠和风沙，边塞似乎也是一处世外桃源。

塞外的食物别有风味。牛羊肉的鲜美自不必说，就连沙葱也是青翠欲滴，在口中分外香脆。面食格外可口，让人欲罢不能。但也不是每种食物都能满足我们这些来自南方的刁钻口味。自助餐上，我看到小小的碟子里放着两条武威的面皮，拌上酱后既像果冻，又像凉皮。拿过来一尝，面皮却没有看起来的惊艳，口感平平，就像江南水乡和西北大漠的水土差别。途中，同行采摘了沙枣，递给身边的友人。可能是缺水的缘故，沙枣比大枸杞大不了多少，黄黄的枣皮上有着不规则的红斑。友人问滋味如何，采摘的人笑称“很特别，没吃过的可以尝一尝”，结果吃了一口的友人惊呼，这和吃沙子有什么区别，怪不得叫沙枣。

塞外的石头和江南的都不同。鹅卵石的颜色多以绿色为主，夹杂着褐色，像是刚刚出土的铜器，自带沧桑感。石面上密布了小孔，摸起来没有南方鹅卵石的圆润晶莹，反而有如砂纸，述说着生活的不易。

在八步沙治沙点，每一株植物都有一块一米见方的“领地”。那株植物便是这片小小沙地的“君王”了。解说员介绍，最初治沙的时候，苗木的成活率只有百分之三。后来，治沙人发现，如果在四周开出沙槽，铺上干草，再种上植物，苗木的成活率可以提高到百分之三四十。有了这样的治沙方法，土地才没有以往每年7.5米的速度沙化，慢慢有了绿色。在这些看似风光的植物身上，我却读出了另一种艰辛，那么大的片土地里，一年的雨水也足够一株30厘米左右的灌木苟活，如同贫困地区的老农，辛苦一生也只能供养一个孩子读书上学。

看见那些小小的灌木，我有时候忍不住想，一草一木也有自然而然的生而不公吧。这些苗木如果生在江南，也许就能长成参天的大树了。但是，即便是在这缺水多风的塞北山上，它们也活得倔强而顽强，奉献了翠色，装点了沙洲。

废窑

石泽丰

窑荒废了，如一口落地金钟，静静地待在乐梅嘴，上面长满杂草。窑身四周的烟囱残断得高矮不一，窑顶不知是什么时候塌陷下去的，形成一个豁口，像急于在岁月中张口说活的嘴巴，面朝青天。二十多年过去了，村里人忙着进进出出，谁顾得上听它的声音？所以年复一年，野草疯长。

乐梅嘴是一片肥沃的旱地，土质好，它位于村庄的东南端，前面有一条流淌不息的小河。也许是取水方便，1980年代，一个光着头身材魁梧的中年汉子来到我们村，与村长谈着在乐梅嘴建窑的事。这个汉子就是邻村的刘叔，听说他曾经因“路见不平，拔刀相助”伤人进过监狱，建窑是他出狱之后想做的第一件事。

我那时还是个放牛娃，不知道大人的心事，更不懂得什么理想。大人们干事，我凑着热闹，窑子建好，在鞭炮声的引诱下，我把牛绳拴在桩上一系，也参观去了。我从倒“U”式的窑门里进去，在窑里看到了从未看过的窑壁和窑顶，后来也看到过砖坯是如何一块块地架满整个窑子。那时，我父亲是其中的一个烧窑工，他把整捆整捆的干柴往里塞，黝黑的脸炙烤得直冒汗珠，而刘叔还嫌火力不够，生怕砖烧不熟。

每烧一窑砖，一连几天，窑身烟囱就不停地冒着浓烟。在我儿时的眼里，这个窑厂经营得就像我父亲烧的旺盛的柴火。二十

多个工人不停地忙碌，制坯的哐哐，烧窑的烧窑，父亲说：“买砖的人还得挂号呢。”但刘叔并不满足。后来我上了中学，很少回去，偶尔从乐梅嘴经过，看到刘叔的窑厂依旧那么火红，旁边取土的坑又增大了许多，心想：这下刘叔该从心底慢慢满足了吧……

是不是一个地方只是一个渡口，我们都只能在它上面作短暂的停留？故乡，这个厚重而温暖的词，自从我考上大学之后，它就连同千层底的布鞋，万层暖的棉衣，一起被整齐地放进了我至今随身携带的行囊里。也许是儿时的记忆太深刻了，我离开故乡后，这么多年，乐梅嘴依旧在我的脑海里显现得如此清晰。刘叔的窑子呢？

我大学毕业回去，听大伯说，刘叔手上了些积蓄，夏天，正想把窑厂扩建的时候，却得了一场急病，在一天中午突然死了。那时他的儿子尚小，就没有继承父亲的遗业。因主人不在，从那一刻起，窑子就开始荒废了。生命的脆弱，人生的无常，让大伯唏嘘不已。

这些年，我经历了异乡的风风雨雨，尽管在城里筑起了一个家，娶妻、生女，然而在时间的洪流里，我常常从心灵深处打捞着对故乡千丝万缕的思念。这时候我想起了乐梅嘴，想起了刘叔的窑，想到它的荒废——乡村的版图上，那些质朴的炊烟，是否依旧在岁月的清波暖流里袅袅升起，并与村庄长相厮守呢？

马背上的恩师

戴坤旭

每次看到马匹，我就会想起自己第一次骑马的经历。

我读小学四年级时，每周要走上十多里崎岖的山路去学校。当时，整个镇上只有一条通往县城的公路，每个村的学生都需要步行上学。班主任莫老师为了方便来回，买了一匹马当交通工具。

那是一匹毛色深棕的马，长得膘肥体壮。莫老师经常给它梳鬃毛，一边梳一边跟马说话，像在和一位朋友聊天。放学时，莫老师会去喂马，同学们都会围观，有些大胆的男生还会帮忙撒马粮。

十月的一天早上，起床铃响后，莫老师去检查宿舍，其他同学都去教室了，只有我还躺在床上。莫老师用手摸了摸我的额头，滚烫，而且还看到我脸上有斑点状的皮疹和小水泡，老师说我出水痘了。

桂北的十月已有几分寒意，老师让我起身穿好衣服，他回住处再拿来一件外衣披在我身上。虽然读四年级了，但我个子不高，身材也比较小，老师一把把我抱起来，径直走向他的“宝马”。

1980年代，家里还没有电话，学生生病无法通知家长，也没有将学生送去医院的办法，老师告诉我他即刻骑马送我回家。

老师让我先在操场的台阶上坐着，然后取来马鞍固定在马背上，一边跟马说着话，一边把我抱上马，让我抓住鬃毛。他一手扶我，一手扶马背，一脚踏上脚踏，翻身就骑了上去。

我从小长在大山里，这是我人生中第一次骑马，心里难免害怕。为了减少我的恐惧，老师伸出双手从我身后紧紧抓住

缰绳，然后怀抱着我催马前行，他一会儿表扬马“听话，很乖”，一会儿又跟我说话，告诉我这马走惯了山路，不要担心和害怕。

回家有好几里上坡路，且大多是石子路，上坡时感觉像要从马背上滑下来一般，好在老师在身后，像山一样给我依靠。后来走到平缓路段，听着马蹄踩在地上的“踢踏、踢踏”声，虽不时有颠簸，但我完全放松了下来，甚至在马背上快睡着了。

大约走了半个多小时，到家了。看到老师把我从马背上抱下来，父母心里非常感激，一心想留老师吃午饭，可老师连水都没喝一口就回校了。

爷爷是赤脚医生，经常给十里八乡的村民们看病，我在爷爷的药方调理下，很快康复又回到了学校。

后来只要看到马匹，就会想起老师骑马送我回家的情景，一股暖流就在心中涌动，一种激励就在心中升起。如今老师已经西去，唯望自己在做老师的这条路上，将老师的温暖和力量传递给更多的人，以慰老师的在天之灵。

